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闽北职院党〔2024〕17号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省教工委<普通 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 指导目录》的通知

各党总支（支部）、直属党支部：

根据上级要求，现将《闽北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省教工委
<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立即组织本单位全体党员认真学习、深
入研究，充分认识落实《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
的重要意义，明确目标要求，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

能，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提升学院整体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

二、推动党总支、党支部建设。逐项对照《<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找差距，补短板，进一步建立健全党总支、党支部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体制机制，推动基层党建工作规范化，让每一项工作都责任明确、任务清晰、规范运作、实效明显，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三、全面推动工作落实。将落实《<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融入日常工作，注重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下功夫，在抓好党建促业务上下功夫，在立足岗位发挥先锋模范上下功夫，不断深化基层党建与推动学院发展的融合度，全面促进学院重点工作任务落实。

落实《<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工作中，要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创新思路、力求实效，切实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团结动员师生、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附件：《闽北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省教工委<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4年6月12日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贯彻落实省教工委《普通高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指南（试行）》指导目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内容	党总支具体细化落实要求	指导部门
一、健全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	1-1 完善议事决策制度	对照中组部、教育部示范文本，修订完善院（系）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有关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和等党的建设工作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事项，由党组织先研究讨论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1. 修订完善党总支会议、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列出有关干部推荐任用、党员队伍建设和等党总支会议决定的事项建议清单；列出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事项必须由党总支先行研究讨论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的建议清单 2. 规范完善党总支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题申报和审批制度，并分别制定议题申报表 3. 做好党总支会议、党政联席会议记录，分别签发编印会议纪要	组织部
	1-2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以及院（系）党组织书记和院长（系主任）定期沟通制度。班子成员工作职责明晰，经常沟通协调，注重维护班子团结	1. 建立健全“三重一大”等总支部委员会集体领导制度 2. 建立系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分管工作制度，有明确的职责分工文件，经常沟通协调，注重维护班子团结 3. 建立系党总支书记、系主任定期沟通制度	组织部
	1-3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院（系）党组织在干部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同院（系）行政领导一起，做好本院（系）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以及学生辅导员、班主任的配备、管理工作。加强对年轻干部的培养教育。落实好学校党管人才政策举措，规范人才引进工作程序，推进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人才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加强对各类人才的政治培养，发挥广大教职工特别是党员教师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1. 做好本系干部的教育、培训和监督工作 2. 配齐配强学生辅导员，加强对辅导员队伍的指导、管理 3. 落实党管人才和学院人才政策，建立完善系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人才工作机制 4. 发挥教职工特别是党员教师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组织部 学生工作处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宣传部

		<p>健全分析研判机制，定期研究基层党建 工作和分析研判师生思想状态，有针对性 性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健全联系指导机 制，完善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落 实好党组织班子成员认真联系党支部等制 度，定期研究教师、学生党支部建设工 作，推动薄弱党支部提升，强化对党支 部工作推动指导。健全考核评价机制， 落实述职述责述廉和党组织书记抓基 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等制度，将党 建工作成效纳入干部个人年度考核、绩 效分配、职称评聘等重要内容，加强督 促检查。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全方位加 强预警研判、综合防控和应急处置体 系建设，形成全链条防控风险管理闭环</p>	<p>1. 定期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和分析研判师生思想状态。党总支每学期至少对本单位支部建设状况进行 1 次分析研判，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加强改进措施</p> <p>2. 完善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每月召开不少于 1 次</p> <p>3. 建立健全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工作机制。党总支书记和 主任每人联系 1 个基层党支部，每年至少深入联系点 4 次，参加联系点 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为联系点党员上党课， 推动联系点党支部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党员教育管理等基本制度， 主动靠前帮助联系点切实解决 1-2 个突出问题，帮助联系点党支部补好 工作短板，改进工作弱项，实现基层党建质量全面提升</p> <p>4. 党总支会议研究教师、学生党支部建设工作每学期不少于 1 次，推动 党支部工作提升，强化对党支部工作推动指导</p> <p>5. 落实述职述廉和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等制 度，将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干部个人年度考核、绩效分配、职称评聘等重 要内容</p> <p>6. 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学生工作、意识形态、师德师风、 政治安全等工作，全方位加强预警研判、综合防控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p>	<p>组织部、宣 传部、学 生工作处</p>
一、健全 党组织领 导和运行 机制	1-4 健全 工作运行 机制	<p>2-1 建立 健全“第 一议题” 制度</p>	<p>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 重大决策部署，引导党员、干部和师生 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 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 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 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p>	<p>严格落实党总支会议第一议题制度，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 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认真做好会议 记录和会议纪要。</p>
				党政办公 室、宣传部

		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体系，明确工作责任，每年至少专题研究 2 次意识形态工作，对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自查，对薄弱环节进行整改，并向上级党组织汇报 1 次。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个人述职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统筹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对师生的正面教育引导。严守工作纪律，做好相关保密工作	1. 党总支会议每年至少专题研究 2 次意识形态工作，每年向学院党委汇报意识形态工作 1 次 2. 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至少安排 1 次意识形态工作内容专题学习 3. 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个人述职述责的重要内容 4. 贯彻落实《福建省高校文明校园测评体系》，根据责任分工，落实各项目指标要求，积极参与文明班级、优良学风班级、文明宿舍创建及评选活动 5. 落实保密工作要求，防止发生泄密事件	宣传部、组织部、党政办公室
二、发挥政治引领和保证监督作用	2-2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统筹课堂教学、教材建设、项目建设、对外交流等工作，加强对院（系）学术组织、研究机构、学生社团等的教育引导。管好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加强网络阵地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意识和舆论管控能力，坚持扬正控负，做强正面思想舆论，做好舆情应对工作。严格执行“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加强对论坛、讲座、年会、报告会、研讨会等审批把关、指导管理。严格拟聘人员的政审工作，加强对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聘期考核等工作的政治把关	1. 管好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加强网络阵地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意识和舆论管控能力，加强本单位师生自媒体的网络言论引导，积极应对和处置网络舆情 2. 严格执行“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加强对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及课堂，网站、新媒体，编印的内部刊物、出版物和教材、资料等管理 3. 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网站、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的信息规范、准确表述 4. 落实职称评聘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专项考核 5. 落实教职工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年度考核	宣传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教务处

		6. 落实教职工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平时考核，在评优奖励、人才推荐、项目申报等过程中，党总支应落实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严把思想政治关和师德关	
	2-4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p>建立健全本单位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制度机制建设。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加强对师生党员的教育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督促改正。对违反党规党纪的党员，按程序作出处理。组织开展党纪、廉政法规、师德规范等学习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以优良党风促校风带教风正学风，涵养良好的校园政治生态。抓好巡视巡察整改工作，坚持举一反三，健全制度机制，巩固拓展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p>	<p>1. 做好每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发现问题整改</p> <p>2. 建立健全本系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制度机制，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p> <p>3. 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加强对师生党员的教育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督促改正</p> <p>4. 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强化以案释纪、以案说法，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p> <p>5. 结合开展“廉洁福建·清清校园”建设，创新开展廉洁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打造廉洁文化特色品牌</p> <p>6. 坚决克服“过关”心态，从严从实抓好整改，确保问题对账销号、标本兼治，推动本单位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p>
	2-5 做好统一战线、群团等工作	<p>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做好民族和宗教工作，强化少数民族学生教育、国际学生教育等工作，防范和抵御宗教向校园渗透。将统战工作情况纳入院（系）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坚持以党的建设带动群团组织建设，加强学院（系）工会、共青团、学术组织、教育教学、科研和建言献策等方面立足岗位做贡献</p>	<p>1. 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战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学习，每一年至少开展1次专题学习</p> <p>2. 完善总支部委员会委员带头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的机制，落实班子成员同党外人士交友联谊制度</p> <p>3.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团结引导民主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在育人、</p>

		职工代表大会等工作，加强对学生会（研究生会）、学生社团的管理、引导、服务和联系	<p>4. 在高知识群体、青年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p> <p>5.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月”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进校园、进系部、进班级</p> <p>6. 把宗教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年至少专题研究 1 次宗教工作；定期开展信教师生情况摸排建立台账，并做好信教师生思想教育工作，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p> <p>7. 开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和反邪教警示教育，每学年不少于 1 学时</p> <p>8. 将统战工作情况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p> <p>9. 加强本系学生社团、团总支、学生会的管理</p>	
	3-1 落实党的组织生活等制度	三、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p>1. 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p> <p>2. 切实运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指导所辖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 1 次组织生活会；每年开展 1 次党员民主评议工作。根据民主评议结果，对党性不强的党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限期改正；经教育仍无转变的，应按规定程序给予劝其退党或除名处理</p> <p>3. 落实谈心谈话制度，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学院分管领导之间、与本人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党员代表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 1 次；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 1 次</p> <p>4. 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 1 次，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 1 次，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 1 次党课，党支部每年组织党员听 1—2 次党课，做好“三会一课”记录</p>	组织部

		<p>5. 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 1 天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过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议事、开展志愿服务等活动，每次主题党日时间一般不少于半天。</p> <p>6. 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的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p> <p>7. 各党支部要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按照规定，向党员、师生通报党的工作情况</p> <p>9. 积极开展“一部一特色”党建活动，推动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和系（部）各项事业发展</p> <p>10. 自觉推动各党支部联学共建活动，组织党员到社区报到为民服务</p>	
三、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3-2 创新优化党支部设置	<p>按照有利于开展工作、有利于发挥作用、有利于教育管理党员的要求，科学合理设置师生党支部，合理控制师生党支部党员人数规模。教师党支部一般建在院（系）内设的教学、科研机构，学生党支部一般建在年级、班级或学科专业。积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科研平台、学生社区、学生社团等灵活设置师生党支部。注重在低年级建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p>	<p>1. 党支部积极争创“样板支部”，党总支积极争创“标杆院系”</p> <p>2. 教师党支部一般按系内设的教学、科研机构进行设置，可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学科组、课题组、创新团队、科研平台和机构等设置教师党支部或师生联合党支部，教师党支部书记应为“双带头人”</p> <p>3. 学生党支部一般按工作需要进行设置，可创新形式，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和学生公寓、社区、社团组织、楼栋等建立功能型党组织</p>
	3-3 抓实党员发展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p>严格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加大在教师特别是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力度，实施“双培养”工程，把优秀党员培养成教学科研骨干，把教学科研骨干培养成党员。强化对青年学生的政治培养，加大低年级学生发展党员工作力度。加强对入党申请人、入党</p>	<p>1. 严格执行《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p> <p>2. 按指导性计划积极开展在青年学生中发展党员，加强党性锻炼，重视在高知识群体、青年优秀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领导班子成员、教师党支部书记常态化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p> <p>3. 按年度组织师生党员开展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p>

	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理论教育和实践锻炼，健全培养考察机制。建立健全党员教育培训制度和党内关怀帮扶长效机制。规范党费收缴制度和党籍管理机制。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工作和党员的党籍管理工作，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	<p>4. 对困难师生党员积极开展服务、帮扶、慰问等活动</p> <p>5. 党员组织隶属关系明晰，按规定做好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流动党员和出国境党员管理。对出国（境）学习的党员，由所在党支部保留其组织关系，党支部每半年至少与其联系学习1次。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返回后按照规定恢复组织生活</p> <p>6. 严格落实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收缴党费专人负责，标准严格，账目清晰，手续完备，及时足额</p> <p>7. 做好“党员e家”的日常维护工作，信息准确、更新及时</p> <p>8. 党员组织处置等措施有效运用、稳妥有序。党员退出机制健全，及时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p>	组织部、人事处
三、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3-4 强化基层党建工作保障	配齐配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优秀大学生党员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健全党务干部常态化培训机制，确保党务干部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加强院（系）党建工作经费保障，保证师生党支部活动经费和场所，落实党务干部职务层级“双线”晋升等有关要求，健全保障激励机制	<p>1. 认真履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责任，做好“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选配、培养、使用等工作，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全覆盖，确保双带头人党建、业务上真带头、带真头、有实效。</p> <p>2. 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学生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p> <p>3. 配齐建强党务干部队伍，每个党总支至少配备1名专职组织员。</p> <p>4. 党务干部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含上级培训）</p> <p>5. 加强党建工作经费保障，对党组织和党员开展教育活动保障有力，作用明显，做到有特色、有影响、有报道</p> <p>6. 健全党务干部职务层级“双线”晋升等保障激励机制</p>	

<p>4-1 强化理论武装</p> <p>四、抓好师生思想政治工作</p>	<p>健全院(系)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态化长效化成果，推进“两史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健全师生党支部定期学习制度，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加强专题培养培训，加大革命传统教育、国情社情教育考察、社会实践锻炼等，不断提高师生思想政治素质。</p> <p>1. 健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中心组学习集中学习原则上每月不少于1次，全年不少于12次，每季度至少组织集体研讨1次，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全年重点发言不少于1次以及撰写心得、调研报告或者理论文章1-2篇</p> <p>2. 球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每年至少开展1次党规党纪、1次宪法法律、1次统一战线与民族宗教政策、1次保密、安全等专题学习</p> <p>3. 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p> <p>4. 健全师生党支部定期学习制度，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p>	<p>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把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纳入事业发展规划，党总支会议每学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进行研究，“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在人才培养方案中有具体体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有明确思路，有制度，有落实</p> <p>2. 加强对青年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建立重点人群“一对一”帮扶机制</p> <p>3. 注重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p> <p>4. 因地制宜、创新工作机制和内容，注重在思政工作中融入地方优秀文化元素，突显茶文化、红色文化、朱子文化、建盏文化、环带、生态文明在育人中的作用</p>	<p>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p>
---	---	--	--------------------------

		认真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教师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标准（试行）》。 院（系）党组织履行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主体责任，书记和院长（系主任）承担院（系）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学院党委明确1名班子成员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推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与业务能力建设相融合。坚持院（系）党委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学院党委明确1名班子成员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推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与业务能力建设相融合。坚持院（系）党委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讲党课和思想政治理论课制度。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联系师生、谈心谈话制度，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使思想政治工作接地气、入人心	1.系总支部委员会明确1名委员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推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与业务能力建设相融合；建立落实领导干部联系师生谈心谈话制度 2.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面向全体教师宣讲师德师风专题教育课，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师德师风教育课或宣讲 3.系总支部委员会委员每年至少为所在系的师生党员或团员青年讲党课1次；系党总支书记、主任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4个课时思政课	组织部、马克思主义学院、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四、抓好师生思想政治工作	4-3履行思想政治工作责任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强化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注重培育宣传师德师风先进典型，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1.每月组织教师开展1次政治理论集中学习；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每年组织以民主党派及党外教师、青年教师为主要对象的革命传统教育、国情社情考察、社会实践锻炼等 2.每学期至少研究1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将其作为党政工作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教师队伍建设计划的重要内容，每年分析研判1次教师思想动态和师德师风状况，要有具体的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总结和计划，以及分析研判报告 3.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培训的重要内容，落实“青年教师导师制”，发挥教师的传帮带作用 4.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教师表彰先进的首要条件，做好先进典型的培养和宣传，充分发挥先进典型引领作用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p>5. 开列师德师风负面清单，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聘期考核等工作，严格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p> <p>6. 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管理监督，关注教师身心健康，组织开设心理健康知识讲座和培训；及时发现教师思想、行为不当苗头，按要求及时报告和处理</p>	
	5-1 深化“一融双优”党建工作模式	<p>结合院（系）学科特色和工作实际，积极融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主动对接福建“四大经济”高质量发展，把党建和思政工作与改革发展稳定、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紧密结合，同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一体推进，做到同谋划、两促进</p>	1. 积极做好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申报工作 2. 打造“一系一品”“支部一特色”党建工作品牌
五、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	5-2 发挥组织优势促进事业发展	<p>聚焦发挥党组织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从力量组织、制度安排、资源整合、激励措施、条件保障、考核评价等方面，为人才培养、学科学建设、科研攻关等提供全方位全程保障。深化支部“立项活动”“达标创星”“支部一品牌”“党员好故事、书记好党课、支部好案例”等品牌，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头雁效应，促进党建与事业发展双促进双融合</p>	1. 做好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的申报 2. 做好“党员好故事、书记好党课、支部好案例”等品牌创建及申报工作 3. 年底组织开展好党支部“达标创星”活动，积极组织党务干部参加能力业务提升培训、学院党务干部能力大赛
	5-3 密切联系群众服务师生	<p>把党建和思政工作融入院（系）日常管理服务中，完善院（系）各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联系服务师生工作机制，健全</p>	1. 贯彻落实《闽北职业技术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实施方案》（闽北职院党〔2023〕28号）精神，切实推动党建与思政工作进学生社区 组织部、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

	需求	<p>党员关心帮扶机制，团结凝聚、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搭建交流平台，丰富服务载体，抓好学生就业等工作，解决教师发展、学生成长中遇到的思想问题和实际问题</p> <p>2. 落实系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职责，完善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师生工作机制</p> <p>3. 落实就业育人工作，做好访企拓岗、毕业生招聘会等工作，切实抓好本单位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不低于学院年度目标</p>
--	----	--

